**中央财经大学鸿基世业奖励基金管理办法（修订）(2015)**

为保证中央财经大学鸿基世业奖励基金的合理使用和发放，充分发挥其作用，特制定本办法。

一、基金使用

鸿基世业奖励基金每年以该基金收益作为奖励基金来源。其中用于基金宣传、管理和评审工作的开支不超过当年可支配资金的10％。

二、奖项设置与申报条件

（一）学校奖

1.奖助学类

（1）鸿基世业综合素质优秀奖：每年奖励30人，每人奖金5000元，奖金总额15万元。在校全日制2-4年级本科生和研究生，同时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的社会公德;

②品德优秀，尊敬师长，为人正派，文明礼貌，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性活动，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和奉献精神；

③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和竞赛，身体素质较好，本科生二年级体育成绩均达到C（含）以上；

④本科生上学年必修、限选课成绩均在75（含）分以上，且任选课考试无不通过课程；上学年综合测评成绩列班级前5名（含）；

⑤研究生上学年（一年级本学年第一学期）85％必修课成绩均达到80分（含）以上、选修课成绩无不通过课程，且在省部级以上正式期刊上公开发表以中央财经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的学术论文1篇（含）以上；

⑥无违法、违纪行为。

（2）鸿基世业优秀社团奖：每年奖励5个，每个社团奖金5000元，奖金总额2.5万元。在校学生社团联合会登记注册并开展活动满一年的学生社团，经团委认可，同时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社团组织体系和活动机制完备，且上学年无违反《中央财经大学学生社团组织管理条例》的行为；

②有指导教师并对社团的发展切实发挥了重要作用；

③能积极配合学校职能部门开展各项工作，并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带头作用；

④具有品牌化的特色活动，对学校的品牌宣传和发展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⑤每学年定期组织开展5次（含）以上在校内外具有显著影响力的社团活动。

2.奖教类

（1）鸿基世业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奖：每年奖励10人，每人奖金5000元，奖金总额5万元。在校从事党务、共青团、工会工作的教职工，担任专兼职班主任或辅导员，兼职从事“两课”的教师，学生工作部、研究生部、MBA教育中心、沙河校区等从事思想政治教育的教职工及其他利用业余时间做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教职工，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全面贯彻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忠诚党的教育事业，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觉悟;

②坚持原则、作风正派、为人师表，能进行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并敢于严格管理；

③刻苦钻研思想政治工作，积极探索工作规律，具有较高的政策水平和组织管理能力；

④任课教师积极承担教学任务，积极探索教学内容及教学方式的改革，圆满完成每学年的工作任务，教学效果突出，校级教学质量评估考评80分以上；职能部门从事思想政治教育的教职工，积极做好日常思想教育工作，能采取形式多样的教育方法对师生进行思想教育，并取得一定成效；利用业余时间做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教职工，在做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中成绩突出并取得成效；从事学生工作的教师，积极做好学生的思想教育工作，承担党课、团课教育并取得良好效果，组织了有较大影响的有益于学生健康成长的活动；

⑤近两年在校内外刊物上公开发表与本职工作相关的工作成果论文；或有一定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的思想政治工作调研报告；或在校级以上思想教育工作研讨会上提交了高水平的研讨论文；或多次起草学校全局性或思想政治工作方面的重要文件材料并由学校正式发文或以其它形式被学校采用；

⑥近两年度受聘岗位考核成绩合格。

（2）鸿基世业优秀辅导员奖：每年奖励10人，每人奖金5000元，奖金总额5万元。在岗工作满2年的辅导员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较高的思想觉悟；

②热爱本职工作，作风正派、为人师表，刻苦钻研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积极探索工作规律，具有较高的政策水平和组织管理能力；

③在开展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中能够采取形式多样的教育方法进行深入细致的思想教育工作，敢于严格管理，在班级管理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无违反校规校纪情况。

（3）鸿基世业优秀档案工作者奖：每年奖励5人，每人奖金5000元，奖金总额2.5万元。学校专职或兼职从事档案工作的教职工（含负责文件材料的收集、整理、组卷等具体立卷归档的工作人员），经本单位或部门推荐，或学校档案馆推荐，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热爱档案工作，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较强的敬业奉献精神；

②从事专、兼职档案工作或立卷工作时间2年（含）以上；

③认真履行档案工作职责，在档案业务工作中成绩突出；兼职档案员或立卷人员能够按《中央财经大学档案管理办法》及《中央财经大学各单位、部门归档范围、保管期限及归档时间一览表》完成归档工作；

④专职档案工作人员近两年在校内外刊物上发表与本职工作相关的论文或调研报告；或起草档案工作规划性文件、规章制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等文件材料，并由学校正式发文或以其它形式被学校采用；

⑤近两年度受聘岗位考核成绩合格。已获本奖项的人员隔年才可申报。

（二）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设奖

1.奖助学类

(1)鸿基世业学习优秀奖

每年奖励5人，其中研究生1名，每人奖金3000元，奖金总额1.5万元。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在读本科生和研究生,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的社会公德和学术道德,无违法、违纪行为;

②学习目标明确，态度端正，勤奋学习，尊师重教，熟练掌握专业知识；

③本科生上学年平均学分绩点在班级排名列班级前5名，且必修、限选课成绩均在80分(含)以上,任选课考试无不通过课程；综合测评排名班级前30%；

④研究生上学年(一年级本学年第一学期)总成绩班级排名列班级前20%，85%必修课成绩均达到85分(含)以上，且选修课成绩无不通过课程。

（2）鸿基世业优秀学生干部奖

每年奖励5人,每人奖金3000元,奖金总额1.5万元。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在读本科生和研究生,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的社会公德;

②在学校内担任校、院、班级学生干部和党支部委员会成员,在团学工作和党建工作中认真负责、肯于奉献,充分发挥模范作用并取得突出成绩;

③上学年学分绩点不低于3.0,各门课程考试无不通过现象,且综合测评排名班级前30%。

(3)鸿基世业学生学术奖

每年奖励3人,每人奖金3000元,奖金总额0.9万元。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在读本科生和研究生,同时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遵守学术道德规范,积极参加校院组织的各项活动,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

②硕士研究生在B类以上刊物公开发表论文1篇(含)以上或在C类以上刊物公开发表论文3篇(含)以上;本科生在C类以上刊物公开发表论文1篇(含)以上。

(4)鸿基世业优秀社会活动奖

每年奖励5人,每人奖金2000元,奖金总额1万元。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在读本科生和研究生,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的社会公德;

②积极参加校院组织的各项活动,且在上学年的社会实践活动、社会公益事业活动、文体竞赛活动中取得突出成绩;3上学年学分积点不低于3.0,各门课程考试无不通过现象,且综合测评排名班级前30%。

(5)鸿基世业优秀班集体奖

每年奖励班级2个,奖金5000元,奖金总额1万元。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在读本科生和研究生所在班级,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班级学生干部在班级工作中团结协作具有大局意识;

②班级全体同学勤奋学习、积极上进、互帮互助、文明健康,具有良好的学风和班风,且无违反校规校纪现象;

③班级成员上学年学业考试平均及格率为95%（含）以上，每学期开学报到注册率不低于95%；

④上学年班级获得校级(含)以上荣誉。

(6)鸿基世业文体竞赛优秀团队奖

每年奖励团队2支,奖金4000元,奖金总额0.8万元。以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在读本科生和研究生为主体组建的团队，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团队以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名义参与校内外文艺或体育类竞赛参与校内外文艺体育类竞赛或代表学校参与校外文艺或体育类竞赛，在校内外形成较大的影响力；

②团队成员互帮互助，团结友爱，有协作精神和服务意识；

③团队负责人、团队成员80%（含）以上为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生，且上学年无违法违纪行为；

④上学年团队获得校级（含）以上级别文体类竞赛前3名。

（7）鸿基世业助学金

每年支持15人，每人资助1000元，资助总额1.5万元。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在读本科生和研究生，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的社会公德，上学年无违法、违纪行为;

②经学生处助学服务中心确认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③本科生上学年学分绩点达到2.5(含)以上，且必修、限选课均无挂科；

④研究生上学年（一年级本学年第一学期）加权平均成绩达到75分（含）以上，且必修、限选课均无挂科。

2.奖教类

(1)鸿基世业优秀辅导员和班主任奖

每年奖励2人,奖金3000元,奖金总额0.6万元。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在岗时间满一年的辅导员和班主任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较高的思想觉悟;

②热爱本职工作,作风正派、为人师表,刻苦钻研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积极探索工作规律,具有较高的政策水平和组织管理能力;

③在开展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中能够采取形式多样的教育方法进行深入细致的思想教育工作,敢于严格管理,在班级管理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无违反校规校纪情况。

(2)鸿基世业优秀教师奖

每年奖励3人每人奖金3000元,奖金总额0.9万元。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在岗时间满一年的教师,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忠诚党的教育事业,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较高的思想觉悟;

②教师积极承担教学任务,认真完成上学年教学工作量和科研工作量,教学效果优秀,且在科研工作中取得优异成绩。

(3)鸿基世业优秀管理人员奖

每年奖励1人，每人奖金3000元,奖金总额0.3万元。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在岗时间满一年的管理人员,符合下列条件者,均可申报:

①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忠诚党的教育事业,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较高的思想觉悟;

②管理人员热爱本职工作,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认真钻研业务、工作勤奋努力、团结合作,在管理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

三、其他未尽事宜，由学校奖励基金评审委员会研究决定。

四、本办法由基金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五、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施行。原《中央财经大学鸿基世业奖励基金管理办法（修订）》（校发〔2013〕43号）同时废止。